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7/1/12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7	撤緩	1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涂俊○	撤銷緩起訴處分
日	106	偵	2799	妨害自由	苗栗分局	劉○?	不起訴處分
日	106	偵	2800	妨害自由	苗栗分局	劉○?	不起訴處分
平	107	偵	155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吳○民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7	速偵	29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鄭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7	速偵	31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張○倉	緩起訴處分
地	107	速偵	32	不能安全駕駛	苗縣警局	古○義	緩起訴處分
地	107	速偵	3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L○ MELAN E D○NAIRE	緩起訴處分
地	107	速偵	37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李○謙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7	速偵	38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莊○勳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7	速偵	39	不能安全駕駛	苗縣警局	陳○良	聲請簡易判決
良	106	毒偵	1401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廖○欽	緩起訴處分
良	106	毒偵	2083	毒品防制條例	苗栗分局	吳○恭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6	偵	2385	贓物	竹南分局	李○棟	起訴
明	106	偵	2424	傷害	大湖分局	張○銓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6	偵	2424	傷害	大湖分局	劉○興	不起訴處分
金	106	偵	4780	詐欺	頭份分局	謝○語	不起訴處分
金	106	偵	5354	商標法	保二總隊	朱○萍	緩起訴處分
金	106	偵	5394	侵占	頭份分局	廖○伶	不起訴處分
金	106	偵	5912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吳○廷	不起訴處分
金	106	偵	5912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蔡○恩	不起訴處分
金	106	偵	6256	竊盜	大湖分局	高○擇	聲請簡易判決
金	106	調偵緝	17	背信	苗栗竹南鎮所	林○龍	不起訴處分
金	107	偵	65	背信	謝○鳳	李○永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吳○頤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林○媛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劉○江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蔡○明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鄭○益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蕭○元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鍾○賢	不起訴處分
律	107	偵	221	賭博	簽○	羅○峰	不起訴處分
盈	106	偵	3665	竊盜	通霄分局	黃○豪	不起訴處分
修	106	偵	5278	詐欺	頭份分局	林○君	聲請簡易判決
修	106	偵	6078	妨害名譽	苗栗分局	董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修	106	偵	6646	竊盜	頭份分局	吳○璇	不起訴處分
修	107	偵	15	不能安全駕駛	大湖分局	江○松	起訴
修	107	偵	47	不能安全駕駛	苗縣警局	劉○源	聲請簡易判決
修	107	偵	86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劉○銘	起訴
修	107	偵	93	不能安全駕駛	苗縣警局	金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修	107	偵	122	傷害	通霄分局	王○錡	不起訴處分
修	107	偵	122	傷害	通霄分局	江○壕	不起訴處分
修	107	偵	122	傷害	通霄分局	李○翰	不起訴處分
修	107	偵	122	傷害	通霄分局	張○謙	不起訴處分
修	107	偵	154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李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修	107	偵	178	詐欺	臺灣高檢	林○君	聲請簡易判決
修	107	偵	187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呂○文	起訴
修	107	撤緩毒偵	3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黃○璋	聲請簡易判決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7/1/12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修	107	少連偵	4	傷害	苗栗分局	徐○震	不起訴處分
修	107	少連偵	4	傷害	苗栗分局	楊○南	不起訴處分
恭	106	偵	5900	肇事逃逸	苗栗分局	黃○弘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恭	106	偵	6542	駕駛業務傷害	苗栗分局	羅○豐	聲請簡易判決
恭	106	偵	6561	竊盜	竹南分局	陳○玉	不起訴處分
恭	106	偵	6642	傷害	通霄分局	范○鎡	聲請簡易判決
恭	106	毒偵	2028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賴○彬	不起訴處分
恭	106	毒偵	2029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何○燕	不起訴處分
恭	106	撤緩	223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鄧○鉸	撤銷緩起訴處分
恭	107	偵緝	2	毀棄損壞	頭份分局	林○財文	聲請簡易判決
恭	107	偵緝	3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分局	吳○珍	聲請簡易判決
恭	107	復偵	1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傅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恭	107	醫偵	1	醫師業務傷害	許○全	白○和	不起訴處分
荒	106	偵續	24	毒品防制條例	中高分檢	洪○斌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荒	106	偵續	24	毒品防制條例	中高分檢	陳○來	不起訴處分
黃	106	偵	6316	傷害	竹南分局	沈○揚	聲請簡易判決
麗	107	偵	100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連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